

福建省数据管理局

闽数据函〔2024〕17号

福建省数据管理局关于征集“数据要素×” 典型案例的通知

省直有关单位，各设区市、平潭综合实验区数据管理部门：

按照《国家数据局关于征集“数据要素×”典型案例的通知》要求，为做好我省“数据要素×”典型案例申报工作，现向你们征集相关项目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请各地各部门（以下简称“推荐单位”）聚焦国家数据局等17部门印发的《“数据要素×”三年行动计划（2024—2026年）》明确的工业制造、现代农业、商贸流通、交通运输、金融服务、科技创新、文化旅游、医疗健康、应急管理、气象服务、城市治理、绿色低碳等12个行业领域，针对其中某一方面，梳理已形成成功经验和创新模式，并取得显著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项目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单位。申报单位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

册登记的企事业单位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；近三年经营状况良好，在信用、质量、安全和环保等方面无不良记录。涉及政府或多家企业的，可结合实际情况联合申报。

（二）案例要求。案例涉及内容应已实施完成，具有实际的业务应用场景，具备一定先进性、创新性、规模性和示范性，适合向社会公开推广，尤其是在培育新模式、新业态，形成企业新的业务板块、增长点和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方面具有示范意义。

三、申报工作安排

（一）组织编写申报书。请推荐单位组织申报单位深入总结实践经验，按照《“数据要素×”典型案例申报书》（详见附件1）编写申报书。其中申报材料篇幅原则上控制在3000字以内，数据准确、观点明确。

（二）提交申报书。申报单位填写《“数据要素×”典型案例申报书》，连同申报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，报送至推荐单位。推荐单位填写《“数据要素×”典型案例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并盖章后，将申报材料一并报送我局。推荐单位应当严格把关、精益求精，每家推荐单位每个领域推荐案例数量不超过3个，并按优先级排序。

（三）申报时间及方式。组织两批案例申报，其中首批申报时间截至2024年3月15日，第二批申报时间截至2024年8

月 16 日。申报单位可选择其中一批进行案例申报，不可重复申报。请各推荐单位于截止时间前将申报纸质材料（一式三份）报送至福建省数据管理局数据资源管理处（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78 号）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szbsjc@fujian.gov.cn。

（四）案例遴选。我们将对申报案例进行筛选，形成我省“数据要素×”典型案例上报国家数据局，入选后将以适当方式分批向社会公开发布推广。

联系人：张晓辉，0591-87063898

- 附件：1. “数据要素×”典型案例申报书
2. “数据要素×”典型案例申报汇总表



附件 1

“数据要素×”典型案例申报书（模板）

案例名称：_____

申报单位：_____

2024 年 月 日

“数据要素×”典型案例申报表

案例名称					
申报单位					
负责人		职务		联系方式	
联系人		职务		联系方式	
通讯地址					
申报理由 及推广 价值					
申报单位 意见	(盖章) 2024年 月 日				

“数据要素×”典型案例申报材料模板

(总篇幅不超过 3000 字)

一、问题描述 (300 字以内)

包括但不限于案例需要解决的所属行业(产业)发展问题、案例需要的数据类别、案例解决的数据流通的卡点、堵点等。

二、解决方案 (1500 字以内)

总结推动行业内数据协同、复用、融合创新的典型经验,包括但不限于思路目标、主要举措和具体做法、模式等。每条经验单列一项,要突出问题导向,针对问题描述提出的具体问题全面介绍案例的创新性经验做法、主要工作亮点和特色等。

三、应用成效 (500 字以内)

分析案例应用带来的经济和社会效益。

四、创新点 (500 字以内)

总结案例中的创新亮点,包括但不限于理念创新、组织创新、技术创新、模式创新、管理创新、机制创新等。

五、参与单位情况介绍 (200 字以内)

申报承诺书

本单位提交的“数据要素×”典型案例申报材料内容、数据真实准确，相关佐证材料合法合规且真实有效。如申报材料或相关佐证材料失实、虚假，本单位自愿放弃评审资格，并承担相应责任。

(申报企业盖章)

2024年 月 日

附件 2

“数据要素×”典型案例申报汇总表

序号	领域名称	案例名称	申报单位	推荐意见
1	工业制造			
2	现代农业			
3	商贸流通			
4			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推荐单位：

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